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银行增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增加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后，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18亿元（或等值外币）。本次增加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有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授信额度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为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二、本次增加银行授信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孙公司）向银行增加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

承兑汇票、项目贷款等，授信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等。本次拟增加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事项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子、孙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并结合公司资金使用的实际及规划情况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